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5 临-33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持有本公司股份 26,701,56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83%）的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在 202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6 年 2 月 13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4,579,51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闽东电力”）于 2025 年 6 月 6 日收到公司 5%以上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投集团”）《关于计划减持闽东电力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的名称：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省投集团持有闽东电力股份 26,701,565 股（占闽东电力总股本比例 5.83%），本次减持计划前，2025 年 7 月 7 日至 2025 年 8 月 11 日期间，省投集团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3,4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7446%，减持价格区间 10.70-11.91 元/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经营需要

2、股份来源：2017 年通过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

3、减持数量及占公司股本的比例：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 4,579,514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同时，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变动事项，则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期间：202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6 年 2 月 13 日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6、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省投集团承诺对于 2017 年所认购的公司非公开增发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上述承诺已正常履行完毕。

省投集团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

四、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系省投集团根据自身经营需要等自主决定，在减持时间区间，省投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省投集团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省投集团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

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关于计划减持闽东电力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